2019年崇明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

面试资格审核通知

报考上海市崇明区2019年事业单位并且笔试总分达到进入资格审核分数线的考生，请于2019年5月31日（周五）13:30—17:00或2019年6月1日（周六）13:30—17:00，至崇明区会议中心四楼（崇明大道8000号）参加现场资格审核。

一、考生需携带以下资料

1、报名信息表（需本人签名）；

2、本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)；

3、户口簿（原件及复印件，集体户口携带户籍证明）；

4、学历学位证书（原件及复印件，非全日制学历需提供学信网认证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)，应届毕业生提供学校盖章的就业推荐表；

5、报考岗位有“最低工作年限”要求的，请提供社保中心出具的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（可凭身份证前往社保中心自助打印）；

6、“政治面貌”要求中共党员的，请提供党组织开具的相关证明；

7、外省市社会人员，须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一年以上（在有效期内）。计算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（公安部门出具，能反映起始日期和有效期）；

8、报考岗位“其他条件”中要求的有关资格证书及证明材料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

二、注意事项

1、请按照规定时间准时参加，未按规定时间参加资格审核的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2、请按照要求携带资格审核材料，防止遗漏，证件不齐者责任自负。

3、请考生严格按照《资格审核单位分组安排表》前来进行面试资格审核。因人数较多，请考生在规定时间段内合理安排时间错峰进行审核。

附表：资格审核单位分组安排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A组 | B组 | C组 | D组 |
| 408室 | 409室 | 410室 | 411室 |
| 5月31日（周五）下午13:30-17:006月1日（周六）下午13:30-17:00 | 文旅局 | 卫健委 | 教育局 | 农委 |
| 水务局 | 房管局 | 区委党校 | 绿化局 |
| 发改委 | 机管局 | 新村乡 | 港沿镇 |
| 民政局 | 科委 | 三星镇 | 向化镇 |
| 规划资源局 | 司法局 | 城桥镇 | 中兴镇 |
| 市场监管局 | 人社局 | 港西镇 | 陈家镇 |
| 消保委 | 建管委 | 建设镇 | 长兴镇 |
| 行政服务中心 | 体育局 | 新河镇 | 横沙乡 |
| 房屋土地征收中心 | 总工会 | 竖新镇 | 新海镇 |
| 残联 | 堡镇 | 东平镇 |

咨询电话：69695140、69692978

上海市崇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2019年5月23日